

(95) 聖公會青衣主恩小學通告二零一一年度第九十五號

學童牙科保健 (2A- 2E)

敬啓者：

衛生署定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派出專車接載參加「學童牙科保健服務計劃」之學生，往返下葵涌學童牙科診所接受「牙科保健」服務。學生當天仍須依照平日上課時間返學及放學，並帶備所需課本，以便在回校後照常上課。學生須自備牙刷一隻及攜帶牙科手冊(如有)。敬希垂注。

班 別	日 期	星 期	出發時間	到達時間
2A	16-1-2012	一	9:50a.m.	10:15a.m.
2B	17-1-2012	二	9:15a.m.	9:40a.m.
2C	19-1-2012	四	8:40a.m.	9:05a.m.
2D	19-1-2012	四	8:40a.m.	9:05a.m.
2E	17-1-2012	二	8:40a.m.	9:05a.m.

此致

貴家長台鑒

總校長： 鄧志鵬 啓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三日

✂-----

(95) 回 條

敬覆者：

茲收到 貴校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三日發出之通告二零一一年度第九十五號 ---「學童牙科保健 (2A - 2E)」內容已悉。

* 同 意

本人 敝子弟接受有關衛生署安排的「牙科保健」服務。

不同意

此覆

聖公會青衣主恩小學

學生姓名：_____ ()

班 別： 2 年級 _____ 班

家長簽署：_____

聯絡電話：_____

日 期： 2011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註：1. ‘*’ 請在選擇項目之 內加 ‘✓’

2. 本計劃由譚翠芬主任負責